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国都证券”）作为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光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国光股份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6 号”文核准，国光股份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75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的新股 1,5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6.92 元，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38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5,88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49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川华信验【2015】08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2018 年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10,223.14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
1	年产 2100 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	5,325.00	5,325.00	4,650.74
2	年产 500 公斤 S-诱抗素原药项目	1,255.00	377.72	377.72
3	年产 1.9 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	5,989.00	7,489.00	7,489.00

4	年产 6000 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项目	2,095.00	2,737.48	2,675.37
5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7,828.00	3,203.52	3,203.52
6	补充营运资金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7	参股江苏景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	3,359.28	3,359.28
合计		34,492.00	34,492.00	33,755.63

注：①上表中的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均为募集资金本金，未包含募集资金净利息收入。②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以及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获得存款利息收入及收益共计 901.69 万元，累计发生银行手续费 1.4 万元，即净利息收入为 900.29 万元。根据 2018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募集资金净利息收入用于追加投资“年产 2,100 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年产 1.9 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年产 6,000 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项目”，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息收入中的 787.41 万元已用于追加投资“年产 1.9 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其余募投项目未使用净利息收入。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849.25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2015 年 4 月 13 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铁道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及保荐机构国都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账号分别为 51001880836059555555、128905362710203。2015 年 9 月 10 日公司和公司全资子公司作为共同一方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升路支行及保荐机构国都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8111001013800043168。

为了加强对募集资金的集中管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管理效率，根据 201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

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2016年9月8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及保荐机构国都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注销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28905362710203），并将该专户募集资金余额全部转入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进行专户存储。新开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51050188083609333333。

2018年6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2018年6月26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并将“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实际剩余资金金额以转出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变更用于投资“年产2,100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年产1.9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及“年产6,000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项目”。公司于2018年7月4日将存放“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建行铁道支行51050188083609333333专户中的募集资金余额全部转入存放“年产2,100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等三个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建行铁道支行51018808360595555555专户），并将该专户予以注销；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将存放“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中信银行成都高升路支行专户8111001013800043168中的剩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建行铁道支行51018808360595555555专户中，并将该专户予以注销。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万元)	账户性质
1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	51001880836059555555	849.25	活期存款
合计			849.25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33,755.63 万元(不含利息)、使用募集资金净利息收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787.41 万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附表：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4,289,338.62 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当日发布的《国光股份：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五、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情况

2015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四川国光农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光农资”）作为“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向国光农资增资 4,446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不属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

2018 年 6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新设子公司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该新设子公司成立后，由公司负责实施的募投项目“年产 2,100 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年产 1.9 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和“年产 6,000 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该新设子公司。前述 3 个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建设内容、实施地点、项目用途等不变，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事项不属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

六、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变更的情况，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参股江苏景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500公斤S-诱抗素原药项目	877.28	877.28	877.28	100.00%	2018年2月2日	-193.08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的营销培训中心大楼建设子项目	2,482.00	2,482.00	2,482.00	100.00%		
年产1.9万吨环保型农药剂生产线项目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除营销培训中心大楼建设外的其他子项目	7,489.00	2,583.06	7,489.00	100.00%	2019年9月30日	-
年产6000吨植物营养品生产线项目		2,737.48	1,293.78	2,675.37	97.73%	2019年9月30日	-
合计		13,585.76	7,236.12	13,523.65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年产500公斤S-诱抗素原药项目、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的营销培训中心大楼建设子项目终止及变更情况</p> <p>年产500公斤S-诱抗素原药项目终止原因为：公司于2008年对该项目进行论证并立项，项目总投资1,255万元。由于受当时技术条件限制，公司选取的固态物料发酵工艺，设计生产能力500kg/a，即1.93kg/d。从目前来看，一是此项目产能过小。二是生产工艺以手工操作为主，用工量大，劳动生产率低，满足不了大规模工业化的自动连续生产。三是时隔8年，</p>					

	<p>目前已有新的、更加高效的发酵法工艺和生产方法出现。因此，从公司长远发展来看，不宜按原设计方案继续投资该项目。公司经审慎评估，终止按原方案推进该项目的建设。待对新的技术和方法评估之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决策此项目的建设。</p> <p>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的营销培训中心大楼建设子项目终止原因：由于简阳市划归成都市代管后，简阳市的城市规划按成都市的整体要求和整体规划进行了部分调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体系中的营销培训中心所处地块调整为绿化用地，该区块已不适合，也不能再修建公司的营销培训中心，因此终止该项建设。待公司找到新的适合公司规划和定位的建设用地之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决策此项目的建设。</p> <p>上述两项募投项目终止事项均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于2017年4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号）、《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号）及2017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号）。</p> <p>经2017年12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2018年1月16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上述已终止IPO募投项目资金用于对外投资参股江苏景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17年12月29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已终止IPO募投项目资金投向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号）。</p> <p>2、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除营销培训中心大楼建设外的其他子项目终止及变更情况</p> <p>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除营销培训中心大楼建设外的其他子项目终止原因：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除营销培训中心大楼建设外的其他4个子项目均按照募投项目投资计划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投资。截止2018年5月31日，公司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的部分子项目已经实施完成，部分尚未实施完成的子项目因公司营销培训模式调整、管理制度修订等原因使得继续实施已无必要性和经济性，公司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规模、结构已基本符合公司当前营销服务体系需求，能够满足公司的营销服务保障能力，经2018年6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2018年6月26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终止实施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并将该等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追加“年产2,100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年产1.9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及“年产6,000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项目”。具体情况参见相关公告。</p>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参股江苏景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宏生物”）项目实际实现的效益为-193.08万元。《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景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景宏化工有限公司、刘景清、管晓云关于江苏景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中约定，景宏生物2018年度承诺净利润（扣非前后孰低为准）为1000万元，景宏</p>

	生物 2018 年未能实现预计效益。经公司董事会核查，景宏生物 2018 年未实现业绩承诺主要系景宏生物所在化工园区进行安全、环保整改，政府部门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下发停产通知，至今尚未复产所致。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以及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获得存款利息净收入及收益为 900.29 万元。根据 2018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募集资金净利息收入用于追加投资“年产 2,100 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年产 1.9 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年产 6,000 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项目”，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息收入中的 787.41 万元已用于追加投资“年产 1.9 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其余募投项目未使用净利息收入。

2、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形。

七、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2018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与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九、保荐机构主要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通过相关资料审阅、现场检查、沟通访谈等多种方式对国光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募集资金使用银行对账单、查阅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出具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等资料、审阅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川华信专（2019）249 号《关于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等资料；与公司高管沟通交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情况等。

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国光股份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规范，符

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国光股份《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2018年12月31日,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492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0,223.14 (不含募集资金净利息收入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净利息收入投入金额详见本表“募集资 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下同)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42.48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33,755.6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879.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7.0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 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 末累 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 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2100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	否	5,325.00	5,325.00	2,421.73	4,650.74	87.34%	2019年9月30日	-	-	否
2、年产500公斤S-诱抗素原药项目	是	1,255.00	377.72	0.00	377.72	100.00%	该项目已终止	-	-	是
3、年产1.9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	否	5,989.00	7,489.00	2,583.06	7,489.00	100.00%	2019年9月30日	-	-	否
4、年产6000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项目	否	2,095.00	2,737.48	1,293.78	2,675.37	97.73%	2019年9月30日	-	-	否
5、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是	7,828.00	3,203.52	565.29	3,203.52	100.00%	该项目已终止	-	-	是

6、补充营运资金	否	12,000.00	12,000.00	0.00	12,000.00	100.00%	2015年6月30日	-	-	-
7、参股江苏景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是	0.00	3,359.28	3,359.28	3,359.28	100.00%	2018年2月2日	-193.08	否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4,492.00	34,492.00	10,223.14	33,755.63	-	-	-193.08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34,492.00	34,492.00	10,223.14	33,755.63	-	-	-193.0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由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修改或实施，导致原施工图设计调整，致使时间延长，出图时间滞后，影响工程工期。同时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所在的园区是地方政府新建的工业园区，公司是首家入驻园区的企业，园区的污水处理厂尚未开工建设。因此，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18年12月31日。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17年4月7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号）、《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号），2017年4月29号披露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号）。</p> <p>截止2018年11月30日，“年产2,100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年产1.9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及“年产6,000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项目”在进行设备安装调试，积极准备试运行，但预计仍然无法在原计划的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了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安全合理使用，公司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等客观实际情况，经审慎的研讨论证，经公司第四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19年9月30日。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18年12月21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7号）等公告。目前，公司正在按照变更后的计划，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p> <p>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参股江苏景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宏生物”）项目实际实现的效益为-193.08万元。《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景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景宏化工有限公司、刘景清、管晓云关于江苏景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中约定，景宏生物2018年度承诺净利润（扣非前后孰低为准）为1000万元，</p>									

	景宏生物 2018 年未能实现预计效益。经董事会核查，主要是由于景宏生物所在化工园区进行安全、环保整改，政府部门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下发停产通知，至今尚未复产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了调整，具体如下：</p> <p>一、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p> <p>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募投项目中的年产 500 公斤 S-诱抗素原药项目以及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营销培训中心子项目终止实施。终止实施的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额为 3,737 万元（其中年产 500 公斤 S-诱抗素原药项目变更投资金额 1,255 万元，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营销培训中心子项目变更投资金额 2,482 万元）。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 2017 年 4 月 7 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 号）、《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 号）以及 2017 年 4 月 29 号披露的《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 号）。</p> <p>二、将已终止的 IPO 募投项目资金用于对外投资（参股江苏景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p> <p>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已终止 IPO 募投项目资金投向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将已终止 IPO 募投项目资金用于对外投资（参股江苏景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 号）、《关于变更已终止 IPO 募投项目资金投向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 号）以及 2018 年 1 月 17 日披露的《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号）。</p> <p>三、变更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剩余子项目用途用于追加其他募投项目投资</p> <p>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及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终止实施“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并将“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剩余资金及利息（实际剩余资金金额以转出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变更用于投资“年产 2,100 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年产 1.9 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及“年产 6,000 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项目”。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 2018 年 6 月 9 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号）、《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号）、《关于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号）以及 2018 年 6 月 27 日披露的《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 号）。</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一、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建设募投项目。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截止 2015 年 4 月 1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4,289,338.62 元，其中年产 2100 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投资 12,615,680.18 元；年产 500 公斤 S-诱抗素原药项目投资 2,486,063.58 元；年产 1.9 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投资 14,626,282.90 元；年产 6000 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项目投资 4,561,311.96 元。</p> <p>二、募集资金到位后，经 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 34,289,338.62 元置换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期自筹资金。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国光股份公告 2015-008 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专户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存管协议，将按照监管要求、公司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披露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募集资金使用存在的其他情况：1、上表中的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均为募集资金本金，未包含募集资金净利息收入。2、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以及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获得存款利息收入及收益共计 901.69 万元，累计发生银行手续费 1.4 万元，即净利息收入为 900.29 万元。根据 2018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募集资金净利息收入用于追加投资“年产 2,100 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年产 1.9 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年产 6000 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项目”，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息收入中的 787.41 万元已用于追加投资“年产 1.9 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其余募投项目未使用净利息收入。</p>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胡志明

赵英阳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